

2025 年度
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承担统筹全区城乡住房保障和建设事业责任。
2. 承担全区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综合管理责任。
3. 承担区级政府投资城建项目的综合协调、监督管理和重大事项协调推进职责。
4. 承担房屋征收与补偿活动的监督管理责任。
5. 承担住房制度改革和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管理的责任。
6. 承担规范和指导全区村居建设、促进城乡建设统筹发展的责任。
7. 承担指导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工作的责任。
8. 承担规范、管理物业管理和房屋管理的责任。
9. 承担全区建筑市场监管责任。
10. 承担推进全区建筑节能和建设系统科技进步工作的责任。
11. 承担全区住房建设和建筑业行政执法监督管理责任。
12. 承担全区职责范围内的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工作的责任。
13.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

策法规科、财务管理科、综合计划科、招标投标管理科、建设管理科、征收管理科、安置管理科、住房保障科、房屋管理科、物业管理科、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科、建设工程消防管理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南京市栖霞区建筑安装管理站，南京市栖霞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南京市栖霞区住房保障中心，南京市栖霞区房屋征收服务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5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5 家，具体包括：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南京市栖霞区建筑安装管理站，南京市栖霞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南京市栖霞区住房保障中心，南京市栖霞区房屋征收服务中心。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担当作为，推进重点城建项目建设。一是聚焦计划编制。以高质量城市建设为目标，注重城市特色彰显、品质提升、经济发展。做好月度计划分解，细化目标任务、明确责任分工。二是聚焦项目推进。按照“谋划项目抓前期、前期项目抓开工、开工项目抓进度、竣工项目抓投用”的思路，再鼓干劲、再扬斗志，抢抓项目建设黄金期，强化要素保障、加快建设进度，确保各项重点建设项目取得突破性进展，按期完成年度目标任务。三是创新工作方法。全面梳理、集中攻坚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的堵点难点，列出重点任务清单，以清单化方式推进工作落实。加强督导调度，优化施工组织，严格质量管理，确保项目按时保质保量交付使用，以高质量城建服务增强

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二）聚焦民生，打造宜居智慧品质城市。一是扎实推进城中村改造项目。一方面，加快在库项目实施进程，抓紧办理征收前期手续，尽快领取征收决定并进场实施。另一方面，结合自身实际梳理储备项目，在实现项目或区域资金基本平衡的基础上，结合重点项目、在建项目、上一轮棚改剩余项目等进行全面梳理，建立储备项目库，提前做好研究，适时启动实施。二是持续推动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对照老旧小区精品工程标准的内容和要求，立足小区实际情况，重点抓好幕府山庄、迈皋桥街 260 号、五棵松院 46 号等 3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三是积极推进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工作。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提高居民参与度，简化审批流程，提高加装效率。四是全力推进美好家园建设工作。依托美好家园建设，继续推进便民服务站建设，推动“睦宁里”社区便民服务中心建设，深化老旧小区管理服务高效、保障房小区提质增效，推动街区化物业服务试点工作，强化“美好家园”系统运用。

（三）强化保障，积蓄城市持续发展动力。一是全面落实保障性安居工程目标任务。针对保障房建设、城市更新、人才安居等工作积极主动与市相关部门沟通对接，有计划、有步骤、有组织地推进工作，争取圆满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同时，做好人才安居租赁补贴和购房补贴（区级部分）发放工作。二是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推动房地产项目进学校、医院、大型企业等单位活动，精准对接客户，力促市场回暖。对

“12345”和信访投诉进行分析、比对，跟踪研判可能出现的风险，依托区信访联席会、工作专班等现有工作机制，“一房一策”推动保交房工作。三是推动建筑市场健康发展。对入库企业实行动态监管，对辖区内建筑业产值头部企业进行定期摸排，做好企业服务。

（四）务实笃行，构筑安全发展新防线。一是加强建筑工程安全监管。2025 年，我局将继续认真落实安全生产治本攻坚行动工作要求，抓好房屋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全面压实参建企业主体责任，继续深入开展建筑起重机械、文明施工、消防安全等各阶段专项整治，同时扎实推进智慧工地建设，积极落实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提升，对安全隐患采取零容忍的态度进行相关整改，确保全年在建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目标的顺利实现。二是加强燃气安全管理。按照省、市和区相关工作要求，认真组织排查整治“回头看”，做到问题见底、整改彻底，推动燃气安全管理常态长效。三是推动全区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稳步推动保障房小区电动自行车停车充电场所增设和停车场所隐患整改，加大非保障房小区增设电动自行车充电车棚推动力度，力争在 2025 年底前基本满足辖区居民电动自行车安全停放充电场所需求。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
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292.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73,014.5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77,337.05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970.1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9,307.21	本年支出合计	79,307.2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9,307.21	支出总计	79,307.21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79,307.21	79,307.21	6,292.65								73,014.56						
333	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9,307.21	79,307.21	6,292.65								73,014.56						
333001	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	77,099.25	77,099.25	6,132.65								70,966.60						
333002	南京市栖霞区建筑安装管理站	455.30	455.30	160.00								295.30						
333003	南京市栖霞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522.96	522.96									522.96						
333004	南京市栖霞区住房保障中心	239.78	239.78									239.78						
333005	南京市栖霞区房屋征收服务中心	989.92	989.92									989.92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79,307.21	3,668.10	75,639.1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7,337.05	2,878.94	74,458.1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71.99	2,271.99				
2120101	行政运行	1,408.49	1,408.4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63.50	863.5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5,065.06	606.95	74,458.1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5,065.06	606.95	74,458.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70.16	789.16	1,181.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81.00		1,181.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81.00		1,18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9.16	789.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9.12	249.12				
2210203	购房补贴	540.04	540.04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292.65	一、本年支出	6,292.6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292.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4,806.87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485.78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292.65	支出总计	6,292.65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292.65	1,993.64	1,906.56	87.08	4,299.0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06.87	1,506.46	1,419.38	87.08	3,300.4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57.49	1,357.49	1,270.41	87.08	
2120101	行政运行	1,357.49	1,357.49	1,270.41	87.0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449.38	148.97	148.97		3,300.4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449.38	148.97	148.97		3,300.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85.78	487.18	487.18		998.6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98.60				998.6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98.60				998.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7.18	487.18	487.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39	161.39	161.39		
2210203	购房补贴	325.79	325.79	325.79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93.64	1,906.56	87.0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97.16	1,597.16	
30101	基本工资	237.51	237.51	
30102	津贴补贴	572.74	572.74	
30103	奖金	250.38	250.38	
30106	伙食补助费	1.18	1.18	
30107	绩效工资	73.18	73.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2.50	122.5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1.24	61.2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39	52.3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55	7.5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1.39	161.3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10	57.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08		87.08
30201	办公费	20.76		20.76
30207	邮电费	4.00		4.00
30215	会议费	3.00		3.00
30216	培训费	3.00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11.10		11.1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30		34.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92		8.9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9.40	309.40	
30302	退休费	305.28	305.28	
30305	生活补助	2.52	2.5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	1.60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292.65	1,993.64	1,906.56	87.08	4,299.0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06.87	1,506.46	1,419.38	87.08	3,300.4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57.49	1,357.49	1,270.41	87.08	
2120101	行政运行	1,357.49	1,357.49	1,270.41	87.0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449.38	148.97	148.97		3,300.4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449.38	148.97	148.97		3,300.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85.78	487.18	487.18		998.6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98.60				998.6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98.60				998.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7.18	487.18	487.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39	161.39	161.39		
2210203	购房补贴	325.79	325.79	325.79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93.64	1,906.56	87.0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97.16	1,597.16	
30101	基本工资	237.51	237.51	
30102	津贴补贴	572.74	572.74	
30103	奖金	250.38	250.38	
30106	伙食补助费	1.18	1.18	
30107	绩效工资	73.18	73.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2.50	122.5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1.24	61.2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39	52.3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55	7.5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1.39	161.3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10	57.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08		87.08
30201	办公费	20.76		20.76
30207	邮电费	4.00		4.00
30215	会议费	3.00		3.00
30216	培训费	3.00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11.10		11.1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30		34.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92		8.9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9.40	309.40	
30302	退休费	305.28	305.28	
30305	生活补助	2.52	2.5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	1.6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0.00	0.00	0.00	0.00	2.00	3.00	3.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87.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08
30201	办公费	20.76
30207	邮电费	4.00
30215	会议费	3.00
30216	培训费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30228	工会经费	11.1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92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276.06		19.50		295.56
货物					5.06		19.50		24.56
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					5.06				5.06
	通用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3.00				3.00
	通用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0.80				0.80
	通用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	0.40				0.40
	通用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桌	集中采购	0.36				0.36
	通用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椅	集中采购	0.20				0.20
	通用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柜类	集中采购	0.30				0.30
南京市栖霞区建筑安装管理站							2.00		2.00
	通用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0.50		0.50
	通用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0.80		0.80
	通用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A4 彩色打印机	集中采购			0.70		0.70
南京市栖霞区房屋征收服务中心							17.50		17.50
	通用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5.00		5.00
	通用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4.00		4.00

	通用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信息化设备	集中采购			1.00		1.00
	通用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			2.00		2.00
	通用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碎纸机	集中采购			0.50		0.50
	通用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空调机	集中采购			4.00		4.00
	通用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纸及纸板	集中采购			1.00		1.00
服务					271.00				271.00
南京市栖霞区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机关)					271.00				271.00
	建设工程及城镇燃气安全 巡查	委托业务费	其他服务	分散采购	220.00				220.00
	城建调查、规划设计、咨 询项目	委托业务费	其他服务	分散采购	51.00				51.00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79,307.2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68,773.13 万元，增长 652.86%。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79,307.2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79,307.21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292.6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542.22 万元，减少 28.7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人员经费收入减少；基础设施及民生保障等项目资金来源调整，项目收入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73,014.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1,315.35 万元，增长 4,196.97%。主要原因是基础设施及民生保障等项目收入增加。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 79,307.2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79,307.21 万元。

(1)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77,337.0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住建工作而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68,756.13 万元，增长 801.27%。主要原因是基础设施及民生保障等项目支出增加。

(2)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970.16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以及人才安居购房补贴和租赁补贴支出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17 万元，增长 0.87%。主要原因是机构调整，南京市栖霞区房屋征收服务中心纳入本部门预算编制范围，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总支出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收入预算合计 79,307.21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79,307.2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292.65 万元，占 7.93%；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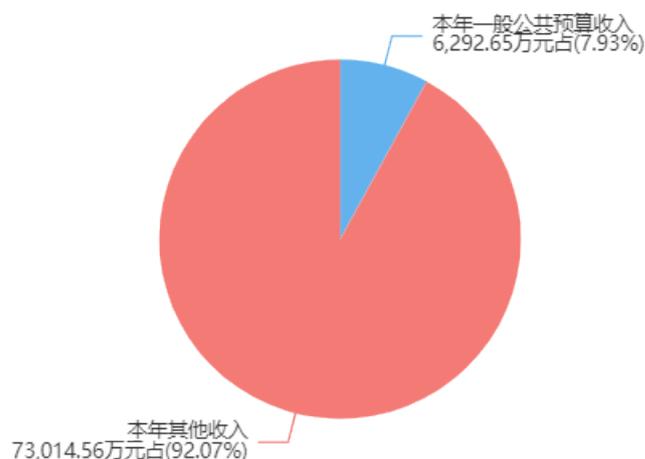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73,014.56 万元，占 92.07%；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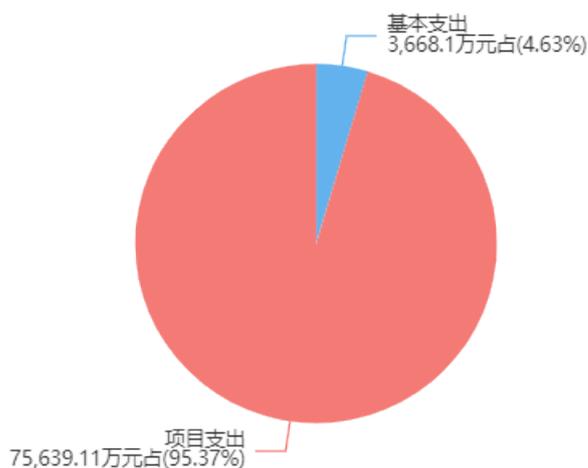
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支出预算合计 79,307.2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668.1 万元，占 4.63%；
项目支出 75,639.11 万元，占 95.37%；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292.65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542.22 万元，减少 28.7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人员经费收支减少；基础设施及民生保障等项目资金来源调整，项目资金收支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6,292.6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93%。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542.22 万元，减少 28.7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人员经费支出减少；基础设施及民生保障等项目资金来源调整，项目支出减少。

其中：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357.4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4.15 万元，减少 1.75%。主要原因是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人员变动，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2.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支出 3,449.3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285.82 万元，减少 39.86%。主要原因是基础设施及民生保障等项目资金来源调整，项目支出减少。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支出 99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01.4 万元，减少 16.78%。主要原因是人才安居购房补贴和租赁补贴支出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61.3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38 万元，减少 6.59%。主要原因是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人员变动，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325.7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9.47 万元，减少 5.64%。主要原因是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人员变动，购房补贴支出减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993.6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906.5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

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87.0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6,292.6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542.22 万元，减少 28.7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人员经费支出减少；基础设施及民生保障等项目资金来源调整，项目支出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993.64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906.5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87.0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3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3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87.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03 万元，减少 5.4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295.56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24.56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271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79,307.21 万元；本部门共 18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75,639.11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保障性住房方面的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